

《有风鸣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有风鸣廊》

13位ISBN编号：9789629089894

10位ISBN编号：9629089890

出版社：花冠文化有限公司

作者：彻夜留香,何何舞

页数：22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有风鸣廊》

内容概要

他的少爷，一个多情到无情的人。

池塘里的睡莲在夏日里晚来的轻风吹拂下，轻展荷叶，似在低低细语着这世间不变的传说。天边夕阳倦怠，云卷云舒，十年前一位黑衣的年青人送给了一位少年一把剑，一位蓝衣青年那一眼里交织着不服与赞叹。风中似还有紫衣盈盈的笑语声，她与萧木正从麦田深处走来。一位美貌的妇人正在教少年琴艺，言词冷漠，可那不经意的一眼里却有着淡淡的温情。那些画面被微风一吹，便碎了，散了。廊外似有风吹过，宛若衣袂飘动声，似有故人来，可若是风一止，便会万籁俱寂，只余长廊。

《有风鸣廊》

精彩短评

- 1、“多情到无情的人”这种点明主旨式的话，太扫兴。忽必烈，凤眼？有点囧。结局写坏也写俗掉了，把前文的那个“魂”打散了。可惜了“有风鸣廊”这么个好名字。
- 2、这是一篇从卖相上看非常高端的历史同人大手系耽美武侠小说，文章不长却伏笔极多，读来颇累。奇怪的是，这么好的小说却无法唤起我的任何共鸣，譬如当贵由对忽必烈喊出“四叔”那一刻时我有种“久违了，黑豹王子”的错觉，尼玛作者你确定写的不是满清而是蒙元嘛！但凡写宋元之战，主角必负责射杀蒙哥……
- 3、很久没看过让我动真心的耽美了 当真有比家兄更为精彩的人 我本以为他为情做到山河相望独死天边已是旷世之才 哪知这位君公子更为了不起 为母亲一句还我河山当真做到杀伐断绝不留情 一世孤行至此 实在了得 虽没有家兄的那份风骨 却因比家兄狠倔而让我心惊 当年我碰上家兄 过了非常平静汹涌 一生难忘的日子 当下我碰上这位 也算缘分 我当讲一句多谢 不过不知是不是只有我从陈清秋的话里看出来 为什么方停君最后给了薛将军一张白纸 然后布阵的机巧 就算不是如此 其实我也还是可以接受这种结局的 嗯没有真的弱掉太高兴了 那么 再会 阿君 你就是我说的那种 不是正人的真君子
- 4、坚持看下去吧，后面蛮好。就当。。为了停君。
- 5、真结局在灰衣奴中，虽然那结局还是让人有那么点遐想空间…
- 6、跟我看过的这个作者其他几篇文比，这篇是换汤不换药地将主角受万人迷、自虐、惊才绝艳啥的种种属性推向了一个新高度==好吧，我就当它是作者个人风格吧。文笔和情节还行，结局比我预料的要HE。想到广播剧，阿春跟大男的角色应该换一下，不过这也许是对他俩的一个挑战。
- 7、bl (3)
- 8、哭笑不得的ISBN……算了，这本一书难求……
- 9、这个才是真正的芝兰芳草，无心之人 幽兰的文都是精致的技术加艺术，流香和糖堪为代表
- 10、我也是小狼崽子，养不熟的。
- 11、隐约有一种感觉，觉得作者在构思整个文章的时候已经想好了并且写好了结局。事实上整部小说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结尾那几百字。

私以为结局的句词斟酌很美很到位，是我非常喜欢的风格，而且开放式也做的不错。

- 12、方君停能不能不要这么苏，这么受好评的文，还行吧
- 13、看完怎一个痛字了得，方停君是一种人，明知道得不到，却放不下忘不了，到最后被他伤害成了一种习惯，因为无论以什么样的方式，都想跟他有交点。他的彻骨孤独，是一种有香味的毒。

感叹整部书其实是方停君一个人的独角戏，他的若有意若无情，正因为揣摩不透，才最是翻弄人。他一身绝代风华，可以欣赏，可以怜惜，可以恨得牙痒，却无可匹配。最终尘埃落定，心事成灰，只余下残山剩水间的一则传说。

- 14、忽必烈长着丹凤眼，方停君会布结界，薛忆之将剑舞成了一个光圈。
- 15、个人认为是彻夜流香写得最好的一部小说，之后的都无法超越这本。
- 16、不過方停君最後跟誰在一起怎麼我重看了還是稀裡糊塗。
- 17、忽必烈确实是自作多情，但也够执著。一直到灰衣奴的剧本中，末尾还有记载，忽必烈皇帝派出高僧莲生，意图寻回隐居的方大狐仙。发现他的大漠的洞穴后，一连几年派人送去水果物资。。。他们三人又纠缠了起来。

薛忆之是很完美，可是他是中立的，一边是亲大哥，一边是和他结义的亭君。他在蒙古人的地盘努力保护亭君，但他不敢辜负忽必烈的恩情，毕竟没有完全倒向方亭君的那边。

我一直在想，在之前看过的《风流寄微》中，紫适微（胡不归）的钢扇中的题字“千里豪侠”和“千金难求”指的是何等人物。

后来看了《有风鸣廊》，觉得很有可能是指故事中剑神-薛忆之和遁影狐仙方亭君。

细想之下觉得，薛忆之个性温婉，立场扭捏。虽然武艺高超，但他终究没有那个年代的中原和平做出什么贡献，也没做什么锄强扶弱的事。配不上“豪侠”二字。若谈善良仁义，薛忆之还不如不会武功的陆展亭。

这个剧太憋屈了，方停君心计太深。明明有一身武艺，在人前却露不得半点山水。

《有风鸣廊》

所以这“千里豪侠”因该是另有其人。

18、多重ed= =

19、无心人。神结尾。

20、忘记内容，不做评分。

21、我越来越觉得自己的口味脱离大众了.好看吗?

22、何人足以留君停，斯人如风往天边P.S.终于明白所谓的小说BE是什么意思了.....

23、方停君，没有勇气再看第二遍

24、轻许人间一个彻夜流香！

25、看的时候觉得脑子有点乱，因为对于战争和诡计我的脑子总是不够用。看到后面泪崩啊，属于越想越有味的文。但是，忽必烈怎么可能是蓝衣白肤俊青年？

26、还是喜欢停君.怎么可能没有心.

27、方停君，为谁停留？？

28、真心讨厌忽必烈.....喜欢薛

29、不算长的故事，却写的回味无穷。很喜欢。特别是方停君，让人又爱又恨，舍不得放不下。人总是有所坚持，有所追求，有所舍弃，才会显得丰富完整有个性，才会有血有肉。

30、忽必烈简直神烦，高冷的万人迷男主也够了，就剩下一个智商不高温吞吞的白开水.....还有结界和御剑术出现在这里真的好吗？越看越觉得忽必烈其实喜欢的薛忆之吧.....

31、星星都送给薛忆之.....灰衣奴里面一人一剑挡千军万马，是终于坚定立场了么.....

32、因为对这句话太有感，做题目了。虽然这句话说的是紫衣，女人。一个bl里其实我最烦出现男女情了，所以可以自我安慰为他对紫衣是姐弟情。（其实到底是什么，也没明示。也许就是呢，哈哈。）

方停君。

太爱这个角色了。

作者写的够恢宏。

作者是有多爱忽必烈，我一点没有感觉停君哪里有绝情，从头都是自己自作多情，如果早放手怕也不是这种结局吧，到后来反倒说要剖开他的胸膛看看有没有长心肝。必然是长了，但绝不是为你。（不知为毛就是不喜忽必烈）

感觉主要是讲历史，斗心机，很少涉及两个男人之间的情，或者说因为作者一直没有点明到底谁是一对，不同别的小小说一般会开头或者读了一会后至少知道谁跟谁配对。这个倒好，看到第二部我还不敢断定到底是停君跟薛还是忽必烈。跟忽必烈是我不想看到的，而且一直也没有停君喜欢忽的痕迹。大爱薛，完美的角色，真喜欢这样温婉的男人。只是感觉薛的戏份有点少啊，虽然有细节表明他们是天作之合，但是作者大人薛的戏份有点少啊！停君叫薛哥哥那段。。不喜欢。做恋人好吗，恋人好吗。

以船作桥那条计真神奇。

城墙那一会，我赶脚堪称经典。停君那席话深得我心。即使真的射死薛，当初也说过晚他两三年死。结束使命，自会与他相会。轮不到忽必烈多嘴。

心里一直有种影像，停君腾空而起一跃几丈的身影，有人要杀，一飞，瞬间就没踪影。潇洒极了，如果可以学武我就选这个，哈哈。

我本是个感情用事的人，可最后忍不住要鄙视薛的感情用事，忽必烈也就算了，你也责备他没动过真情，傻逼啊！没有回头看就是没有真情啊？都是你们这种意气用事儿女情长的能做什么事？

另外，大胆推测，作者应该~~恋脚。哈哈，文章多处写赤裸的脚踝散发着细腻的光泽。因为我也感觉脚也是一个性感的重要部位--。

以为忽必烈有过龙阳传闻，因为先前看的和珅那个不管怎样历史上至少看上去可以认为有暧昧情节，查了查忽必烈，貌似完全没有。不太喜欢这种拿历史人物做主角的，心里总有点疙瘩。历史书上的忽必烈小眼睛大脸蛋深深印在脑子里还要被迫想象成一个长得还算倜傥的青年男子。。实非易事。

《有风鸣廊》

读bl，了解一段真实历史，不错。

片段一，（停君）两眼看着远处轻声道：“等仗打完了，如果你愿意我们就去南边，那里有海，听说海中央有座蓬莱岛，住在那里可以与世隔绝。我们可以打渔或者练剑，可以夏看朝阳冬听晚涛。如果倦了，我们就买两匹马……”他隔了一会才微有些颤抖地笑道，我们可以信马由缰，从此不问世事。

这是第一次看哭。真烦忽必烈，讨厌这种厚脸皮的人。紧接着——

片段二，等他（忽必烈）走了，方停君才慢慢蜷缩起身子，缩成一团。

简直是连环虐。看这里的时候我听的是一笑懸命，居然还能流泪并且感觉这歌还有悲的成分——，游助桑要哭了。。不过这几句歌词确实也可以移入文中。何のために生まれたか？何のために生きるのか？分からないから生きるのさ。生きてるうちに分かるのさ。

片段三，停君说 我这一辈子都不再吃栗子。片段四，我忽必烈此生都不会再对任何一事一物用心太多。

想起李春天知道梁冰结婚后给闺蜜打电话说我这辈子都不会结婚了，我曾经也说这辈子都不给人录歌了。都是一种心境吧，对前人的爱的深沉，对后来人的没希望，对这段情的纪念。

最后吐槽下结局，应该薛跟着停君一起跳下悬崖啊！！

33、这个感情……比较隐晦。情节不错

34、写得太好了，楼主千岁。

我和大部分胸无点墨的读者们一样，理解不了作者为何塑造出三个人格差距之大可谓旷古绝今的主角。

有风鸣廊中的三位主角，狐仙一般狡诈孤绝的方停君；以武力和征服为信念的梟雄忽必烈，最不可思议的是薛忆之：

：内心澄明如镜，他如同罗汉佛陀，坚强、宽容、慈悲、公正。这样的三个人居然能凑成一出戏。

我觉得此剧最大的两个概念是“兄弟”和“制衡”。在第一部，忽必烈说自己想要一个完完全全属于自己的兄弟。却转念就对少年亭君起了杀心。薛忆之挺身而出，有效地保护了方。他对忽必烈说，“若是你不要这个兄弟，可以让给我。”

而方停君在（救下圆圆那晚）墓地中，想要干掉忽必烈，也被薛忆之御剑格挡。

薛忆之的高超武义和中立身份对方停君和忽必烈双方都是阻碍以及利用点。

故事中期，忽必烈在痴心追求方亭君的过程中，展现出内心柔软的一面：亭君被囚禁后，忽必烈却还一直对这只笼中鸟规规矩矩，以礼相待，没有强迫他。

小半是出于贵族风度，大半是看在薛忆之的面子上吧。忽必烈不敢或也不忍心做出让薛忆之接受不了的事。

在第二部中，停君简单地认为是废掉薛忆之的武艺就能打破他们三人之间的制衡，但真正的制衡，并不仅仅是中立者过人的武艺，也是三人之间情谊。（我认为故事中的忽必烈是很正常的一位王爷攻的。）

在薛忆之右手被废后（以梟雄的观点看薛的武力价值锐减），忽必烈却更厚待忆之。他看着停君和忆之结拜为兄弟，在王府内也包容了他们两人之间的情谊。

一来，可见他和薛忆之之间远超一般的君臣关系，其实是有名有实有血缘的兄弟情谊，羁绊深刻！

！
二来，也可利用薛忆之的温柔稳住方停君，让停君建立起对蒙古人的好感，期待他像郝经那样变节。

薛的武艺制衡被破坏后，重要关头，他保护不了方停君，也保护不了接界中的蒙哥。

钓鱼城下的，强攻死守的形势旷日持久，这血流成河，是因私恨而起的狐狼大战。

流香大人笔下的忽必烈原本是一个很有城府的攻，也是颇为称职的大哥。

他人性的转折点就是蒙哥大汗被方亭君行刺。

忽必烈猛如修罗攻打钓鱼城，对方亭君的仇恨让他的人格扭曲，气度尽失，比开篇时更加严酷嗜血。

随着历史故事的推进，大家不难发现方大狐仙所做的一切皆是负隅顽抗，

《有风鸣廊》

这一切隐忍牺牲当然是为了维护母亲意志--守护南宋江山与同母异父哥哥赵祺。

可是停君的太子哥哥却对他屡次作出“弃卒保车”的决定。

相比在蒙古营中，对自己“肝胆相照”的结义兄弟薛忆之，亲哥哥让他失望至极。。。

当薛忆之出使谈和暂住太子府的时候，方亭君在院外请求一见。。他在薛的卧室外说只见他最后一面，以后再不来烦他。

可见方亭君的一生并非无悔，他知道自己对薛做出的“舍弃性伤害”，以他自己的道德观也是不可原谅的。

最后作者留了一个问题给我们思考（青川也不理解），霜叶红被杀的那天，他放弃与薛忆之一起跳崖脱离红尘的机会是为什么？

方与薛在山顶上的御剑决斗，薛的剑艺居然以左手剑的形式恢复，薛果然放水不杀自己。忽必烈却表现出前所未有的狠心，即使牺牲薛，他也要捕获方亭君。

亭君或许是对薛忆之始终如一的立场失望--薛忆之始终都是蒙古的大将，也是他忽必烈的亲弟弟。

当年他做不到“两不相帮”。此时的他眼含温柔，却沉默不语。这仍然表明他内心的立场尴尬。

方亭君不想让薛忆之和自己一样被亲兄弟舍弃，成为“舍弃”之人。。他不忍让他的傻瓜哥哥薛忆之失去更多。

亭君看似宁折不弯，纵身跳崖。看似自私无情的举动却最体现他的深情。

在灰衣奴的结局中，很高兴地发现了方亭君在大漠生活印记。

大漠的桃源结界，暗藏生机的墓穴，莲生禅师的日记。忽必烈兄弟始终在搜寻方亭君，忽必烈发现他隐居的沙懂后，居然送去水果和物资。

恢复起了当年软磨硬泡的追求风格。而这一次作者明示薛忆之一剑敌千骑，公然和忽必烈皇帝对抗，薛忆之有了自己的立场，互相制衡三人之间必定会有明确的结局。

35、夜大你究竟有几篇玛丽苏（好妹妹都要唱起来了）

36、不得不说的是，看完后仿佛心空了一块。国仇家恨，黎民苍生，这一切是文中主人公逃不过的宿命。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历史是用血写成的，江山是用白骨堆成的。那些曾经鲜活的生命淹没在时间的洪流中，只有这巍巍江山默然无声。

感觉作者出的开放式结局中，有些偏向于薛大哥？也许在经历了这样沉重的人生后，潜意识里也会想让他们解脱，让他们过上远离世俗的田园生活吧。

37、何必纠结，3P多好

38、流香X何何舞最高！方亭君永远是靴子的><

39、灰衣奴中暗示的他们的结局很有爱，漠的桃源结界，暗藏生机的墓穴，莲生禅师的日记。忽必烈兄弟始终在搜寻方亭君。

忽必烈发现他隐居的沙懂后，居然送去水果和物资，恢复起了当年软磨硬泡，极有耐性的追求风格。方亭君也还是方亭君，他的玩笑能让人气得跳脚，遁逃自如如风过廊。而这一次作者明示薛忆之一人一剑敌千骑，公然和忽必烈皇帝对抗，薛忆之终于不是当年的薛忆之，有了自己的爱情立场，突破了所谓的“兄弟”关系，互相制衡三人之间必定会有明确的结局。

40、一个忽必烈爱而不得的故事；绝对不要想攻克一个顽固自命清高的人，最近老是这样的故事，好伤啊

41、刚开始真的觉得方亭君铁石心肠。后来仔细想想，其实作者的意思已经借龙星表达地很清楚了。不能免俗的我们，都一心想盼一个完美的结局。或许跟薛忆之，或许跟忽必烈。所以当我们看到这样的结局，总还是难免失望和不满吧.....

其实想想，龙星的话确实道出了一切。方亭君太强势。他的冷，是因为他一直站在众人之上，在泰山之巅。鲜少有人能够与他并肩。所以其实他的心其实应该是寂寞的。他对薛忆之的“多情”，是因为薛忆之能理解他这种处境，并处处呵护他，纵容他。所以，对于一颗一直用坚硬外壳伪装自己的心，终于会有被感动的一天。

而如果他对忽必烈“多情”，那就应该是英雄惜英雄。他们有同样的谋略，同样的雄心抱负，同样的心怀天下。于是，由强势的对决，到最后的暗生情愫，其实并不难理解。

《有风鸣廊》

方停君或许多情，或许无情。但是在那样杀伐征战的背景下，他明白个人的命运连飘零的王朝都不如。所以他最终选择了一个人离开。

然后，他会甘于这样的结果吗？作为读者的我们，不管怎样地理解，都始终是不甘心的吧！

幸运的是，作者还是在《灰衣奴》里给了我们只言片语的安慰。或许我们该相信，王子最终还是等到了王子……

42、不喜欢这个调调，特别是作者说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说什么是李后主的句子。。真心无语了。。。明明是杜牧的。。。全文都在拽文采，看得烦躁。这个主角就是自己作死，不作就不会死，作了一定会死，关键是他作死死的都是别人。这种小说看了很不痛快，耽美小说我看就是图个痛快，不痛快就是浪费我的时间，以前觉得彻夜留香这个作者写的还不错，现在觉得也不怎么样

43、在灰衣奴里看到方停君的木片“：我最爱吃红汤混沌，心疼了好久

44、上一次读到这么好的耽美文，已经是好几年前的事了

45、不知为什么我也不喜欢忽必烈。。。所以看完第一部就没看下去了。。。我觉得忽必烈一直在自作多情。。。

46、“风筝无论飞多高，总是被一根细绳牵着。有的时候我想，我们无论走多远，也总是会被一根细绳牵着，牵在宿命里。”

47、我是真心不喜欢这文，虽然它逆转写的是好，方停君也够狠绝，我只想问一句，值得么。保河山是重要，但却无明主。你这一路见佛杀佛见鬼杀鬼值得么。两个攻我一个都不喜欢。情写的我也不喜欢。前面太慢最后又太软，最后还是保不住宋家江山

48、看来我更喜欢悲剧。唯遗憾方成追念。方停君，为谁停留？

49、看似多情的人，实则最是无情；而看似无情的人，心中可能情思万缕…

50、那些画面被微风一吹，便碎了，散了。

51、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男主给人的感觉和《清明记》的清明很像~

52、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

可这世上比情重要的东西有很多呢！

53、看似无情却有情

54、停君原是多情人，却要隐藏自己情感，成为无情之人，一切为了家国天下，他最大的愿望就是自由，能同喜欢珍惜之人信马由缰，不问尘世。心怀不甘，又有谁知。

55、这个作者不是没有才华和想法，她的问题是用力过度过犹不及，无论人物刻画还是故事情节简直是一盆又一盆连绵不断的狗血真是叫人扶额，而且特别诡异的是，哪怕她笔下的主角再苏再金手指，我依然觉得她对角色没有爱，这篇或许是历史背景的原因尚在可容忍的范围内，《月迷津渡》就有点走火入魔了。

56、任是无情也动人。

57、泪流满面的大心结局式啊多久没看到这么好的平淡开放结局了！支持薛方！我真是喜欢这种少女式纯情cp唉……多情到无情 对自己狠绝的算计 小方最后一次中毒的时候真心哭了啊多久没在耽文里哭了……顺拉下了小楼的几个评价嗯我果然还是最喜欢天下~说来天下正文该算NE无误不过大家都知道这是HE！

58、轻许人间一个彻夜留香。

59、3.5 开放式结局不错

60、这个系列都还好。想说身不由己太多。

61、最爱的作者，所有的文都好看

精彩书评

- 1、不得不说的是，看完后仿佛心空了一块。国仇家恨，黎民苍生，这一切是文中主人公逃不过的宿命。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历史是用血写成的，江山是用白骨堆成的。那些曾经鲜活的生命淹没在时间的洪流中，只有这巍巍江山默然无声。感觉作者出的开放式结局中，有些偏向于薛大哥？也许在经历了这样沉重的人生后，潜意识里也会想让他们解脱，让他们过上远离世俗的田园生活吧。
- 2、隐约有一种感觉，觉得作者在构思整个文章的时候已经想好了并且写好了结局。事实上整部小说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结尾那几百字。私以为结局的句词斟酌很美很到位，是我非常喜欢的风格，而且开放式也做的不错。
- 3、因为对这句话太有感，做题目了。虽然这句话说的是紫衣，女人。一个bl里其实我最烦出现男女情了，所以可以自我安慰为他对紫衣是姐弟情。（其实到底是什么，也没明示。也许就是呢，哈哈。）方停君。太爱这个角色了。作者写的够恢宏。作者是有多爱忽必烈，我一点没有感觉停君哪里有绝情，从头都是自己自作多情，如果早放手怕也不是这种结局吧，到后来反倒说要剖开他的胸膛看看有没有长心肝。必然是长了，但绝不是为你。（不知为毛就是不喜忽必烈）感觉主要是讲历史，斗心机，很少涉及两个男人之间的情，或者说因为作者一直没有点明到底谁是一对，不同别的小说一般会开头或者读了一会后至少知道谁跟谁配对。这个倒好，看到第二部我还不es敢断定到底是停君跟薛还是忽必烈。跟忽必烈是不想看到的，而且一直也没有停君喜欢忽的痕迹。大爱薛，完美的角色，真喜欢这样温婉的男人。只是感觉薛的戏份有点少啊，虽然有细节表明他们是天作之合，但是作者大人薛的戏份有点少啊！停君叫薛哥哥那段。。不喜欢。做恋人好吗，恋人好吗。以船作桥那条计真神奇。城墙那一会，我赶脚堪称经典。停君那席话深得我心。即使真的射死薛，当初也说过晚他两三年死。结束使命，自会与他相会。轮不到忽必烈多嘴。心里一直有种影像，停君腾空而起一跃几丈的身影，有人要杀，一飞，瞬间就没踪影。潇洒极了，如果可以学武我就选这个，哈哈。我本是个感情用事的人，可最后忍不住要鄙视薛的感情用事，忽必烈也就算了，你也责备他没动过真情，傻逼啊！没有回头看就是没有真情啊？都是你们这种意气用事儿女情长的能做什么事？另外，大胆推测，作者应该~~恋脚。哈哈，文章多处写赤脚散发细腻的光泽。因为我也感觉脚也是一个性感的重要部位--。以为忽必烈有过龙阳传闻，因为先前看的和坤那个不管怎样历史上至少看上去可以认为有暧昧情节，查查忽必烈，貌似完全没有。不太喜欢这种拿历史人物做主角的，心里总有点疙瘩。历史书上的忽必烈小眼睛大脸蛋深深印在脑子里还要被迫想象成一个长得还算倜傥的青年男子。。实非易事。读bl，了解一段真实历史，不错。片段一，（停君）两眼看着远处轻声道：“等仗打完了，如果你愿意我们就去南边，那里有海，听说海中央有座蓬莱岛，住在那里可以与世隔绝。我们可以打渔或者练剑，可以夏看朝阳冬听晚涛。如果倦了，我们就买两匹马.....”他隔了一会才微有些颤抖地笑道，我们可以信马由缰，从此不问世事。这是第一次看哭。真烦忽必烈，讨厌这种厚脸皮的人。紧接着——片段二，等他（忽必烈）走了，方停君才慢慢蜷缩起身子，缩成一团。简直是连环虐。看这里的时候我听的是一笑懸命，居然还能流泪并且感觉这歌还有悲的成分--，游助桑要哭了。。不过这几句歌词确实也可以移入文中。何のために生まれたか？何のために生きるのか？分からないから生きるのさ。生きてるうちに分かるのさ。片段三，停君说我这一辈子都不再吃栗子。片段四，我忽必烈此生都不会再对任何一事一物用心太多。想起李春天知道梁冰结婚后给闺蜜打电话说我这辈子都不会结婚了，我曾经也说这辈子都不给人录歌了。都是一种心境吧，对前人的爱的深沉，对后来人的没希望，对这段情的纪念。最后吐槽下结局，应该薛跟着停君一起跳下悬崖啊！！
- 4、方停君，无论是对紫衣萧木、霜叶红、忽必烈还是薛忆之，爱他的和他爱的，大抵都抵不过对江山安危、还我山河。所以多情至无情，也不过是为了社稷和民族大义却扼杀自己的人生和感情。很多人说《灰衣奴》中对方忽薛的刻画bug，但是我觉得确实合情合理的。若要问方停君心里装着的人是谁，除了薛忆之，恐怕还有忽必烈啊，虽然我知道很多人会不相信（笑）。停君向忽必烈送的两口棺木的意思，其实作者借清秋之口告诉读者停君是想与帝王隐姓埋名去过自己的生活，而在《有风》的结尾，作者借了青川表达停君的心意，原本方停君是准备了两件血衣，想带着忆之走的，但恐怕这对忽必烈太过于残忍，所以改变了主意，“这世上有些门，就算能打开也进不去，有些寂寞唯有特定的人才能排解”。其实在《有风》里面，停君对忽必烈的感情是在一些微小的细节里体现的，例如两人遇上桃花瘴，忽舍命保护了方；又如在钓鱼城结界中，停君看见忽必烈唯一一次红了眼眶，别过了面

去；又如忽必烈和停君x0的时候，忽必烈不经意间看见了方停君在他见过所有表情中最温柔的表情。他们在才情、爱好、斗智斗勇、勾心斗角当中总是能够互相吸引，真有点相爱相杀的味道，如果这样都擦不出火花来，我就觉得神奇了。但当忽必烈制作镣铐困住停君的时候，我便知道他们的结局无果，一只高傲、自由的苍鹰怎么会心甘情愿被禁锢在方寸之间，镣铐做得再精美也是禁锢的工具，从来也没有怀疑过忽必烈对方停君的眷念是假的，尽管忽必烈不会为了方停君放弃君临天下和大好山河，禁锢也成不了是爱的表现，忽必烈对停君除了渴望心意的回应，表现出来更多的是占有欲和征服。方停君也是够狠的，被忽必烈强x的时候，他说着“我不欠你的了”，后来忽必烈大吼方停君骗了他的感情想用rou体来偿还。忽必烈至始至终都没有得到方停君的正面回应，貌似他也不止一次对着停君问：你是否对我有一点感情？方停君也是够狠心，宁愿跳崖也不说，死活也不说，在这个层面上说倒是羡慕忆之啊，哈哈。因为帝王要的是征服，他想要的是陪伴，既然无果，何以表露心迹呢，所以把忆之留给他，宁愿自己孤独。“我们信马由缰，从此不问世事，好吗？”尽管这是乱世中最遥远、最奢侈的愿望，实现不了的诺言，但方停君仍然将这最美好的念想给了薛忆之。在故事里面似乎停君最美好的事都来自于忆之，忆之是乱世中的一口清泉，是乱世中人性的温情，谢谢薛忆之，让我看到世间最美好的爱恋。我不敢说薛忆之是方停君的至爱，但可以确定停君肯定是爱他的。而这辈子，方停君注定是把自己牺牲在国家大业身上，无论是他爱的或者爱他的人，他都无以回应，所以在悬崖边，停君对忆之说：我曾经对你有过真情，你信吗？在我看来算是告白，也是在漫长岁月里面，方停君无法回应薛忆之的一点安慰。书中唯一让我落泪的地方，其实就是停君与忆之在江南春雨夜那几句为数不多却动人心魄的告白：薛忆之虽然没有去见方停君，可心里却不知为何有一种说不出的不安，在床上翻来覆去的睡得不安稳。他突然听到院中有夜行人轻轻落地的声音，不由立即坐了起来，拿起剑掩到窗口一看，一个极熟悉的身影就映入眼帘，不由心口一紧。“哥，你真不肯见我一面吗？”方停君的声音听起来极是沙哑。薛忆之忽然明白了忽必烈为什么要自己前来，恐怕就是用他来扰乱方停君心神的，心里一咬牙，暗想如今和谈最重要，眼看就要休兵罢战了，可不能因此坏了这头等的大事。于是掩在暗处始终不吭声，方停君居然也不走。站在那里，到了后半夜，湿润的江南便下起了雨。薛忆之眼见窗外的方停君被打得像落汤鸡也不走，心里又难受又着急。他想要说什么，但从来又不是个言词便利的人，一时也想不起来说什么才能不伤着方停君让他回去。“哥，我只是想见你一面……我不会伤害你，我保证以后都不会再烦你了。”薛忆之听见方停君的话明显有点中气不足，心想难道他被这春雨一打病着了，不由心一软正想出去。只听院里扑通一声，薛忆之见方停君竟然已经倒在了雨地里，这一惊非同小可，立即从窗内掠了出去，将浑身湿透的方停君扶了起来。刚想将他抱回去，却被方停君拉住了他的手，只听他颤声说：“哥，我不想弄脏你的地方，我见了你一面就走。”薛忆之连将他搂在怀里，用身体挡着雨，一边说：“快别说傻话！”“哥，你肯来见我，我已经很开心了。”方停君紧紧拉住薛忆之的手，摸着他的手然后是胳膊，问道：“哥，你有没有恨过我，恨我这样伤害了你。”薛忆之用手摸去方停君脸上的雨水，一边安慰他。“我知道你，你是很无奈的。”方停君摇了摇头，微笑着说：“不，哥，我那一箭是真心想要杀你。因为我知道，你看着我杀了你的亲人一个个得杀死，会很难受，比死了还要难受。就像我现在，我知道以后你们也会将我的亲人一个个的杀死，我还不如死了得痛快。”他靠在薛忆之的怀里，道：“还记得我的誓言吗，我会遵守的，我只要比你多活二三年，等我办完了事，我就去找你跟小师姐，因为我想过了，我还是想要和你在一起。”天上有闪电划过，薛忆之见方停君的眼神涣散，嘴唇逞紫黑色，心里大惊，抱住方停君道：“你怎么了，怎么会中毒的。”方停君却像已经是听不见他的话了，只是喃喃的问：“可我要是到了下面见着娘，她会不会怪我没有尽力，我真得尽力了……”他像是有点害怕，又问：“她会不会不认我这个儿子，在她的心目当中，是不是我只是她一颗保家卫国的棋子？”薛忆之将他搂在怀里，垂泪道：“你尽力了，真得尽力了，你怎么会是一颗棋子，你是方停君，是你娘的儿子。”方停君微微一笑，像是得到了安慰，轻轻靠在薛忆之胸前不再说话。方停君微微一笑，像是得到了安慰，轻轻靠在薛忆之胸前不再说话。薛忆之则拼命地追问他，“谁，你中了谁的毒。”他见方停君紧闭双目，不再答话，真是心急如焚。方停君伸出手抚摸着他的脸低声道：“哥，能死在你的怀里，我今生已经没有遗憾，我欠你的……我来生再还你。”薛忆之紧紧将他搂在怀里，泣不成声。薛忆之的爱何等简单，我相信到最后的最后，无论方停君选择的是不是他，只要在他心爱的人身边，他就会守候他。打从第一次见着身穿淡黄色衣服，神采飞扬，容颜如玉的翩翩少年那一刻开始，就注定了他此生对他的无怨无悔。其实伤害薛忆之的事，方停君一点都没少做，但在复国这条路上，薛忆之显然对他来说就是个障碍，毒了他、废了他右手、在钓鱼城上一箭断情，将薛忆之伤到了心底里，每当受了伤的忆之从来都

不会在停君面前表现出来，他只会呆呆的一个人在山边看风景看夕阳，一看就是大半天，唯一的变化，是他一天天的憔悴。他唯一伤心的就是停君近乎自虐地折磨自己。“为什么我已经不是那个方停君，他也不再是那个忽必烈，你却还能是那个薛忆之？”在悬崖边方停君的武斗和欺骗依旧换来了温柔和怜爱的眼神，薛忆之不是不懂恨，只是他更懂爱而已。忽必烈选择了江山，薛忆之选择了方停君，而方停君，却选择了此生的无路可走.....十年前，一位淡黄衫的少年从容的演奏着天籁之音，他怀抱琴箏，睥睨众人，那么骄傲自信，来去无痕，却扰乱了两个人的心，从此，三人间便有了这十年的纠葛。方停君就是这寂寞的挽歌，每当你夜里读着他，就在你的心头回荡...2016年10月8日

5、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几度新凉？夜来风叶已鸣廊，看取眉头鬓上。——《西江月》我不知道，《有风鸣廊》的题目出处是否来自于这首词，或者是作者自己的创作，但是我只能想到它，而且觉得这种梦里梦外徘徊的感觉其实也挺符合小说的意境。初看《有风鸣廊》是整整两年前的事情，而今天不知怎么的读到这句词的时候又想起了它。或许，我是该为这本书好好写个篇章纪念一下了。相比较而言，《有风鸣廊》对于我，爱之深，恨之切，太过浓烈，我更爱《月迷津渡》一些，但是，前者却更让人割舍不了，只因为方停君太叫我心疼。因为《有风鸣廊》的缘故，即便是我不怎么待见的孛儿只斤氏似乎也在内心有了一席之地。脑海里的场场回回，会会场场中，所有的人物就像是一抹鬼魅，从身边经过，如扬花过影，告诉我一个不轻不浅的故事，想忘却怎么也忘不掉。关于故事的架构，叙事技巧，人物情感，这些都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想谈一些个人的粗浅看法。如果一定要残酷加一个等级的话，我觉得方停君已经做到了极值，因为我不敢想象一个能对自己如此狠心的人什么事情做不出来。他一个人，却要逆天而行。说他是自负与傲慢，那与忽必烈的几番搏斗已经足够折损他的意志；说他是大义与无畏，但是我看到少年落泪了；说他是傻，那我又是是什么.....说他是舍弃，他又何尝不是在舍弃所有在乎他的人。说方停君要保家卫国，坚守南宋江山，我不信，我觉得还不如说是他坚守母亲意志来得更有说服力一些。正因为他太聪明，所以他并不是一根筋到底的二愣子，他懂得割舍，懂得选择。就小说看当时的南宋王朝就像是一件袖子上有个大洞的衣服，如果是我这件衣服我不会再穿，可是方停君却把衣服的袖子剪了改成了无袖衫。他不在乎江山是谁的，即便是交给一个懦夫。虽然我觉得这里有他的自私，他不愿意帝王生活禁锢了他的自由。可他是枷锁命，所谓的辅佐，也许只是他不愿放了自己的理由。而坚守母亲意志这种说法，空穴来风，此段很有说服力：【方停君却像已经是听不见他的话了，只是喃喃的问：“可我要是到了下面见着娘，她会不会怪我没有尽力，我真得尽力了.....”他像是有点害怕，又问：“她会不会不认我这个儿子，在她的心目当中，是不是我只是她一颗保家卫国的棋子？”】当然，这是文本本身透露给我们的信息很少，就“方小爷”多变的个性来看，这不是唯一的理由。其中还掺杂着一种野心，一种好胜，又或者是青川说的：【“他只是不甘心，有一些不甘心.....”】因为即便是忽必烈再怎么上当，再怎么吃亏，到头来，他赢得了除了方停君以外的一切，而方停君什么也没有。我从头到尾都是一头雾水，经过忽必烈的点播我才惊觉也许方停君期待的不过是被人记得，被人关心，那样微薄的存在感。【方停君，我要让你看着，我的铁蹄踏上你们汉人的江山，我要你心中的华夏子民统统沦为贱民。我要千万年后，无人知道这世上曾有过你方停君，我要你在九泉之下也会怀疑你自己曾经存在过。】这是忽必烈的原话，也是最为撼动我的地方，世祖爱篡改历史，确有耳闻，可是唯有这句虚构的话最让我心疼。也许天下无双的人这一生遇不到一个，但至少脑海里有个绝伦的念想亦是一种幸福。在前文我对忽必烈爱方停君还将信将疑，而现在我觉得，我不想质疑了。爱恨分很多种，像君王这类纵横天下的人物，只要不是心里极度扭曲和变态，定然会给自己诅咒的对象留下余地，也算是对将来的救赎。而在此，他的毁灭未免太彻底，如果不是爱到深度，我认为是做不到的。他们两个似乎自遇到对方的那一刻起，就在进行一场追逐战。忽必烈是嗅觉灵敏的猎犬，而方停君是狡黠的狐狸。猎犬在吃亏多次后，却发现自己爱上了这种危险却刺激的游戏，也觉得狐狸的腥味像是一味鸩酒，让他中毒颇深。忽必烈决定用残忍的方式留住他一困。我从看到忽必烈拿出脚铐的那一刻起，就知道他和方停君不会有结局。一直高傲的困兽，可以在牢笼里折磨自己到死，也不会违背自己的内心。虽然方停君做了不少违心的事情，但骨子里却是个不肯低头的人物。虽然在看到他乖乖在大理和忽必烈薛忆之一起共度一年时光，但也死活不信他会安于现状。果不其然，他把自己的清白表情翻过来，竟然是一滩墨迹。他就是如此，对自己，太过残忍.....到头来，这份感情没有谁对谁错。他们有各自的立场，各自的性格，却又有各自的执着，殊途同归，却注定要在同一条道路上消灭另一方，才能顺利到达终点。一个抛弃了自己，一个斩断了神情，说白了，谁也不欠谁。也许两个人的纠葛太过紧张，于是有了薛忆之。我印象中，方停君大部分美好的回忆，都是薛忆之给的。这位兄弟身在局中，但是心在局外，不至于单纯，却到最后都没有被污染。他

《有风鸣廊》

扮演了一个彻头彻尾的好人，阐述着最为动人的爱人方式，如果没有他，《有风鸣廊》肯定会失色不少。他的剑一直都未保护而战，所以从未钝化。即便是被欺骗，被伤害，他也未曾改变初衷，不曾吝啬一丝一毫的温柔，那令人贪恋的，温柔。他让我相信，即便是再残酷的现实面前，还是会有光，点亮影子，告诉众人，其实黑暗和光明同行，不管你站在哪里。我只能谢谢薛忆之的存在，他演绎了我最希望看到的恋情，或许太虚幻，或许我不相信。【如果有未来，方停君也只会选择薛忆之。】忽必烈如是说，是一种自嘲，不带嫉妒，却又悲凉，似一种若有若无的叹息。帝王无情并非是一道选择题，而是判断题，他有自己的一套准则去对待一个人，或呵护，或破坏。忽必烈知道自己的身边需要一个忠诚的人，也知道善良如薛忆之，是最值得信任的亲人，看惯了兄弟相残，便更加珍惜这个弟弟。只可惜，一个薛忆之洗涤不了《有风鸣廊》赤裸裸的悲凉，更化不开那个少年眼前的阴霾。即便是暖阳，也是片刻的。《有风鸣廊》从头到尾，我都不能确定方停君对忽必烈是否有情，直到看到了《灰衣奴》中真正的结局，才发现其实就让这段感情大雾弥漫下去，也未必是一件坏事。六祖慧能说【本来无一物，何处惹纤尘】，就算我纠结再久，揣测再多，也改变不了故事的结局，还不如就当它只是一个个剪影，【那些画面被微风一吹，便碎了，散了。廊外似有风吹过，宛若衣袂飘动声，似有故人来，可若是风一止，便会万籁俱寂，只余长廊。】至始至终，有些人我还是读不懂。扬花过影，物是人非，万籁俱寂，只余长廊。最后，就让我夸一下彻夜留香大人吧。彻夜留香大人，乃看到的原本只是我的皮里阳秋，可是一想到你写了这么好看的故事给大家，不夸夸你实在是没良心。您的文字好似一场淋漓春雨，一番洗清秋（TAT找不到合适的词儿了），让人捧起书便欲罢不能，放下了还拍案叫绝。如古琴鸣响，一曲新词，却总叫四座泪眼倾城（TAT我错了我没哭……）。我觉得您的小说就像是一个九连环，情节环环相扣，跌宕起伏，起时平静，歇时安宁，却给人留下了难以忘怀的动人故事。

6、看完怎一个痛字了得，方停君是一种人，明知道得不到，却放不下忘不了，到最后被他伤害成了一种习惯，因为无论以什么样的方式，都想跟他有交点。他的彻骨孤独，是一种有香味的毒。感叹整部书其实是方停君一个人的独角戏，他的若有意若无情，正因为揣摩不透，才最是翻弄人。他一身绝代风华，可以欣赏，可以怜惜，可以恨得牙痒，却无可匹配。最终尘埃落定，心事成灰，只余下残山剩水间的一则传说。

《有风鸣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